

环境毒理学安徽高校重点实验室“育苗计划-本科生微课题”开放课题基金申请指南（2024年度）

环境毒理学安徽高校重点实验室是以卫生毒理学学科系和卫生毒理实验中心为基础，联合劳动卫生与环境卫生学系、卫生检验与检疫学系和理化实验中心于 2012 年组建，2013 年环境毒理学实验室批准立项为安徽医科大学省级重点实验室培育项目，2019 年被安徽省教育厅批准立项为安徽高校重点实验室。本实验室接收青蓝工程、雏鹰计划、大学生创新创业、5+3 早期接触科研、毕业设计等本科生及有科研兴趣的本科生在实验室完成项目。为了更好的培养实践型人才，实验室拟在已有开放的基础上，开展“育苗计划-本科生微课题”鼓励学生独立思考并提高学生动手实践的能力。

一、资助领域与研究方向

1. 免疫毒理学
2. 生殖与发育毒理学
3. 神经毒理学
4. 环境化学物安全性评价与风险评估

二、申请人员资格

1. 国内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和其它相关单位中具有医学相关知识储备的本科生。

2. 开放课题主要支持平台在职人员以外的本科生，同时需指定一名平台在职人员作为联系人或合作者，需将合作者作为课题参与人体现在申请书和相关成果中。

三、申请时间：

课题研究年限一般为 1 年，特殊情况根据实验室通知执行。本年度开放课题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09 月 06 日。

四、申请审批程序：

（1）课题申请者填写《环境毒理学安徽高校重点实验室“育苗计划-本科生微课题”开放课题申请书》，一式两份，经所在单位同意并加盖公章后，申请者需将纸质版申请书寄送到本实验室，同时将电子版申请书发送至 lixiaoludev@126.com，邮件统一命名为“姓名+单位+育苗计划-本科生微课题”。

（2）开放课题基金的确定，按照“公平竞争，择优支持”的原则，经专家评审，并经实验室主任批准立项。

（3）获得资助的申请者与实验室签订合同，正式列为本实验室开放课题。

五、获准项目资助款项及用途：

（1）凡经审批通过的课题基金只能用于在本实验室进行开放课题的研究。资助项目 10 项，金额为 2 千元/项，如最后评审得分相同，将同时列为获批项目。

(2) 课题基金使用范围详见“环境毒理学安徽高校重点实验室“育苗计划-本科生微课题”开放课题基金管理办法”。

六、成果归属：

本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所获研究成果，归本实验室和研究者所在单位共有。发表论文要求“安徽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卫生毒理学系环境毒理学安徽高校重点实验室”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署各单位，不能仅在脚注中加以致谢。本实验室的正式名称为：

环境毒理学安徽普通高校重点实验室；安徽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卫生毒理学系；合肥市梅山路 81 号，230032；

Key Laboratory of Environmental Toxicology of Anhui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es;
Department of Toxicology, School of Public Health, Anhui Medical University, Hefei,
China, No 81 Meishan Road, Hefei, 230032, China

七、基金课题负责人责任和义务：

开放基金课题负责人必须认真履行职责，完成申请书中制定的科研内容，达到预期的研究目标。同时课题负责人需严格遵守本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课题负责人应按实验室科研管理条例的规定，做好阶段性研究工作情况的填报、课题的总结、科研档案的管理、成果的汇总和财务结算等工作。

附：本实验室通讯联系地址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 81 号，安徽医科大学知行楼 B 座 2101

邮政编码：230032

联系人：李晓璐

E-mail: lixiaoludev@126.com



环境毒理学安徽高校重点实验室

公共卫生学院

2024年8月9日